

朱森溥

玄珠 校釋錄

巴蜀書社

玄珠校釋

巴蜀書社

95
12

5
玄珠錄校釋

一九八九年·成都·

責任編輯：黃小石

封面設計：張光明

玄珠錄校釋

朱森溥

巴蜀書社出版（成都鹽道街三號）

四川省新華書店發行

廣元市南河印製廠製型江油市印刷廠印刷

開本787×960毫米1/32 印張7.5 插頁1 字數90千

1989年3月第一版 1989年3月第一次印刷

印數：1—2,690冊

ISBN7—80523—156—7/B·13

定價：貳圓壹角伍

前 言

我國土生土長的道教，源遠流長，典籍衆多，內容十分龐雜，雖經歷代學者加以研究，但其中還有不少空白之處，需要我們進一步繼續探討。特別是道書中有關哲理著作，研究尚很薄弱，更應多花力氣。今春，四川大學宗教研究所請我爲其碩士研究生講授《道教文選》課，發現唐朝道士王太霄所整理編輯的唐初道士王玄覽講道記錄《玄珠錄》頗具特色，其中所蘊含的思想比較深邃，不僅融入了佛教的一些思想，體現了歷史上佛、道二教在理論上的融合，而且對道教的固有理論，也有一些發展，對道教理論的豐富起到了添磚加瓦的作用。但它的文字較爲艱深，語意也頗玄妙和晦澀，而且沒有斷句，沒有注解，令人讀之不易，難知其中義蘊。今借教學之機，對它進行了初步的探討。同時考慮到最近若干年來，國際上興起了一股道教研究熱，出現了

許多研究道教的學者和團體；國內研究道教的學者也日益增多，研究呈現了勃勃生機。但道書數量頗多，內容廣泛，特別是道教哲理方面的典籍，目前探索研究的還不算多，因而使我萌發了對《玄珠錄》進一步探討的興趣。於是，不揣鄙陋，爲之加點加注，並就其內容寫了粗略的評述，還將其中主要概念的闡述加以分類編輯，爲研究者提供一點線索。唯本人對道書涉獵不多，更談不上有所研究，加上才識淺薄、功底不厚，嘗試着爲此《玄珠錄》作校釋，只不過想拋磚引玉，充當道書注釋的一名馬前卒而已，其中缺點、錯誤在所難免，特懇請海內外專家、學者予以指正。

朱森溥

一九八六年七月于四川大學

2004/05

目 錄

前言	(1)
王玄覽《玄珠錄》評述	(1)
一、王玄覽的生平及《玄珠錄》的成書	(1)
二、《玄珠錄》的主要內容及其特色	(5)
(一)《玄珠錄》中所體現的王玄覽的新道論	(6)
(二)王玄覽融佛入道後在《玄珠錄》中的理論陳述	(24)
(三)王玄覽在《玄珠錄》中對《老子》幾處文字的解說和發揮	(43)
校釋說明	(60)
《玄珠錄》序	(61)
《玄珠錄》卷上	(71)
《玄珠錄》卷下	(118)

王玄覽《玄珠錄》評述

一、王玄覽的生平及《玄珠錄》 的成書

王玄覽俗家姓王，名暉，玄覽是他當了道士後的法號。他的祖先是從并州太原遷來四川的，在今天的四川綿竹落戶，從而成了地道的四川人。他生於唐高祖武德九年（公元六二六年），死於武周神功元年（公元六九七年），活了七十二歲。據道士王太霄所寫的《玄珠錄序》記述，他的經歷頗為神奇，與常人不同。不僅夙具慧根，少年穎悟，無師學道，為人景仰；而且對道佛兩家學說造詣頗深，並能加以融合，形成很有特色的新道論。他的理論一經流傳，就為遠近的慕道者所敬服，遂成為名重朝野的著名道士。

從王玄覽成為一位有理論修養的著名道士的經歷來看，也非一舉成名，而是有着數十年的曲折發展過程。他在十五歲時，突然一反往常習

慣，獨自在靜室中沉思修煉，不僅不與人往來應酬，而且也很少說話。經過一段時間，就成了預言家。凡經他預言過的病人的生死與兒童們的壽夭，無不一一應驗，因此博得當地人的普遍讚揚，說他識見深遠，洞察一切。這種預言家的生活，一直過了十多年。到了他三十多歲時，又突然意識到他所從事的卜筮之術不夠精妙，乃放棄這種生涯，轉而“習弄玄性”（引文悉見《玄珠錄序》），並對佛教的大乘經典進行研究。他時時把玄理、佛學結合起來，對他所見到、所想到的事物進行反復的理論探討，並寫成文字，加以論述。在他熱心研究佛教、道教經典的同時，又沿着漢朝嚴君平所著《道德指歸》的路子，對《道德經》進行了新的注釋。不僅如此，他還研習道教的“神仙方法丹藥”，並親身加以體驗。在他認為已經取得其中的精要後，便萌發了深入道教名山，虔誠修道的念頭。於是就邀約了幾個同鄉好友，同上茅山訪道。當他走到半路上，又覺得同行諸人不是仙才，乃中途折返故鄉。這時，他又領悟到“長生之道，無可共修”，只能靠個人的努力，從心靈上去進行修習才能達到目的。於是便“坐起行住，唯道是務”，自個兒潛心修煉起來。在這靜修的過程中，他又大量地閱讀道、佛二教經典，並進行深入的研究，探討其源流和深奧的哲

理。他的思想得到啓發和鍛煉，功夫也就更加深邃。當他與人進行辯論時，顯得口若“懸河瀉水，注而不竭”，折服了許多人。他除了精通二教經典外，還對道教所傳的“九宮六甲，陰陽術數”以及相面、卜宅、預言人物休咎之術也很熟練。王太霄說他不僅能對蠶桑農事的收成豐歉預測準確，而且還能識別宅地的好壞。他不僅了解“墓田之氣色”，還能“識鬼神之情狀”，真是神乎其神。爲了論證王玄覽這種超人本領，王太霄還舉例說，有人造房，材料俱備，特別向王玄覽求問能否建造？王玄覽却三次斷定這房子不能建成。結果，這人因遭了官司，不僅不能建造新房，而且連所備辦的材料及建房資金，統統被沒收充公，還了結不了官司。這時，當事人才感到王玄覽的預言靈驗。另一戶人家的兒子患眼疾，求救於王玄覽，王爲祭祀門前桑樹，就使其子的眼病痊愈。又一人患病，求其判定生死，王的斷語是：要到次年四月一日方好。結果此人在三月三十日死亡。王太霄以上記述，不免故神其說，帶有誇大的成份，但王玄覽在當時迷信的人羣中，無疑是頗具威信的。此外，王玄覽還擅長醫術，與人處方合藥，每有奇效，則不必懷疑。

當王玄覽四十七歲時，他的名聲已經傳入地方官吏耳中，得到益州長史李孝逸的召見。李對

王十分敬重，並與王玄覽同遊佛寺。在佛寺中，王玄覽與僧人對論空義等佛教理論，每使僧人折服。僧人提出的許多難題，他都能一一破解，因而博得李孝逸的青睞。至此時，王玄覽才正式被朝廷批准爲道士，在成都至真觀出了家。王玄覽正式成了道士後，聲名日著，四方人士都向他“談經問道”，在辭別之時，又恭請他著文立說。於是，他就開始著述，成就了幾部道書。惜乎這幾部道書都沒有流傳下來，實屬憾事。

王玄覽在六十歲後，一反前期好作預言的行爲，改弦易轍，“不復言災祥，恒坐忘行心”，專門從事他的修道功夫。儘管王玄覽頗有聲譽，但還是“因事繫獄一年”吃了官司。不過，他並未因此氣餒，仍在牢房中“沉思作《混成奧藏圖》”。

王玄覽七十二歲時，名聲已達京師，因而在則天神功元年，朝廷派特使張昌期來蜀召其入都，但他却在中途的洛州三鄉驛羽化。

王玄覽生前所著的《遁甲四合圖》、《九真任證頌道德諸行門》、《真人菩薩觀門》以及《混成奧藏圖》、《老君口訣》等都未得到流傳，其思想能爲我們所知者，不過有一《玄珠錄》留存耳。《玄珠錄》是王太霄根據益州謝法師、彭州杜尊師、漢州李鍊師以及諸弟子對王玄

覽講道時的筆記，加以整理編輯而成的。

《玄珠錄》分上下兩卷，卷首題有“洪元王玄覽法師口訣”的說明。洪元是弟子們對王玄覽所上的尊號洪元先生的簡稱。此書取名《玄珠錄》的理由，按王太霄的說法是：“取其明淨圓流，好道玄人可貴爲心寶”。這部《玄珠錄》對修道之人裨益甚大，是淺者見之有淺義，深者見之有深理，能夠達到“深淺俱通，真陽等用”。揆諸“往古當今，玄文空論”；是“未居于上”的，對此書作了甚高的評價。我們今天閱讀此書，也覺得它融合了道佛二家學說，有其顯著特色，雖然其遣詞用句循環晦澀，令人難知究竟，但仍能從中體察到我國宗教思想在歷史的進程中，相互融合發展的信息，與道教理論深化的進程，爲研究我國宗教思想和哲學思想發展的歷史，提供了一份可貴的資料。此書的版本和流傳狀況尚不清楚，目前只能在《道藏》太玄部可以查到。

二、《玄珠錄》的主要內容 及其特色

《玄珠錄》是王玄覽日常講道的記錄，它雖經王太霄的整理和編輯，但仍與專門的論著不一

樣，缺乏明白的系統與嚴密的邏輯，因而對其中所包含的理論的理解，存在着較大的困難。又由于該書記錄的思想，體現了歷史上佛、道理論融合的潮流，似同似異，頗難區分。加上在觀點的闡發上，在論證的述說中，又是不拘一格，前後參差，或明或晦，隨問即起，未終却沒，倏忽閃爍，頗難掌握。爲了能使讀者對王玄覽的思想有一大體的了解，今嘗試着對其內容作三個方面的初步分析，不妥之處，敬請海內外專家、學者不吝賜教。

（一）《玄珠錄》中所體現的

王玄覽的新道論

王玄覽的新道論是從《老子》的“道”引發而成的。他抓住《老子》第一章所講的“道可道，非常道”就把“道”區分爲“可道”與“常道”兩種，並加以發揮論說，使這一爲道教徒所崇奉和追求的“道”，有了更加鮮明的界說，從而也加強了“道”的宗教性質。

首先，他把“道”分離爲“常道”與“可道”，指出“常道本不可，可道則無常”（《玄珠錄》卷下。以下所引《玄珠錄》文字，只注本書卷之上下）。“常道”是不變的，“可道”却是變動不定的。因此，他稱“可道爲假道，常道

爲真道”（卷上）。顯然，他是看重“常道”的。但是，兩種“道”是各有其功能，都有其存在的價值。他指出：“不可生天地，可道生萬物”（卷下），由于天地是不變的，只有“常道”才能與之配對，而萬物是可變的，這就只能與“可道”發生關係。由于萬物是“有生則有死”，因而與萬物相聯系的“可道稱無常，無常生其形”（以上見下卷）。可見這種無常的“可道”，正是萬物得以形形色色的根源。但這種“道”是失真的，因此，“此道有可是濫道，此神有可是濫神”（卷下）。這種生形生神之“可道”，只要能“自了於真常”，則可向“常道”轉化，“其道只是濫可實無可也”（同上）。他又着重指出，如果人們只從事於“可道”之修習，實際上是不能得到解脫的，“行者觀而思之，存而守之則解脫，得此是濫脫實無脫也”（同上）。可見，他期望人們修習的是“常道”而非“可道”。但是，“可道”與“常道”還是緊密相連的。“不但可道可，亦是常道可；不但可道常，亦是常道常，皆是相因生，其生無所生，亦是相因滅，其滅無所滅（上卷）。“常道”與“可道”這種相因生滅的關係，說明它們同自一源。但它們又有相異的一面，體現在與萬物的關係上。他指出：“道能遍

物，即物是道。物既生滅，道亦生滅；爲物是可，道皆是物”（卷上），這是說的“可道”與萬物的關係。對於“常道”，他的解釋是：“爲道是常，物皆非常”（同上）。“可道”能與世界上萬物的生滅相共，而“常道”則是永恒的，與萬物的生滅無關。通過對“可道”及“常道”與萬物關係的描述，將二者區別開來；同時又揭示“可道”與“常道”的相因生滅，又把二者聯係起來，這都說明二者統一於“道”。可見，“可道”與“常道”都是王玄覽道論的有機組成部份，缺一不可，只是“可道”與“常道”處於不同的層次上。

其次，他又以“常道”爲真道或正道，並論述了“真道常寂”的觀點。他說：“至道常玄寂，言說則非真，爲欲化衆生，所以彊言之”

（卷上）。“常道”是既深遠又寂靜的，本來是不能用言語描繪的，爲了教化衆生，才不得不用語言將它表述出來。王玄覽認爲：“大道師玄寂，其有息心者，此處名爲寂，其有不息者，此處名非寂。明知一處中，有寂有不寂。其有起心者，是寂是不寂，其有不起者，無寂無不寂。如此四句，大道在其中”（卷上）。這就是說，大道就在寂、非寂、是寂是不寂、無寂無不寂這四種狀態之中。這四種狀態，又可表述爲：

“有爲動，無爲寂。要搖始動，不搖自寂。只於動處寂，只於寂處動。只將動，動於寂，只將寂，寂於動。動寂雖異，正性止一。正性雖一，不關動寂。動寂雖二，正性不關，亦如泥印矣”

（卷上）。他將動寂有機地聯繫起來，並證明它們是互爲條件又互相對立的關係。儘管動寂是兩種不同的狀態，但它們都是“道”的固有屬性，正如以印蘸上印泥印字，泥印所出之字可以成千上萬，而印本身却是不變的。他就是以此來說明大道（常道）與萬物的關係。王玄覽用這個比喻來說明“常道”與物的關係，就肯定了“常道”的不變性質。儘管泥印字在變而影嚮本印字在動，但這個動並不妨礙本印字本身的不動。這種比喻的深一層意思是想說明“常道”是寂然不動，而“可道”是隨物而動，萬物却是變化不常的。因此，他要求人們學道要學“常道”。不僅如此，他還對“常道”的常寂，作了進一步的論證。他說：“境盡行周，名爲正道”（卷上）。這就是說，當人們達到脫離了客觀世界的干擾，而自身的品行又達到純正周全的時候，才稱得上是正道。接着他又指出：“舒心適境，出智依他，他處若周，則爲大體，大體既就，即躋小身”（同上）。這是說，將人心擴張開來，把客觀世界的一切統統容納，並且超越自己

的原有智慧而去依傍正道，使自己透徹理解正道，從而與正道合一達到周全的程度。進入這種境界，就叫獲得大體，便可將修道前的俗身（小身）加以毀棄了。換句話說，就可脫離凡體而成仙了。成仙之後，還必須體察正道，從而調整自己的認識功能，往更高的境界邁進。因此，他又吸收了佛教的“能所”觀念，提出要“以心道爲能境”，並進而“身爲所能，能所互用”（同上），即把心作爲認識主體，把道作爲認識客體，再進而將客觀世界的“所”與主觀世界的“能”，統一在人身之中，使“能所”相互融合，互相發揮作用，並由此達到“法界圓成，能所各息”的境界。這是他借用佛教的“真如”境界，用以指明主客觀的“能所”合一所起的作用都達到息滅，從而說明正道是“真體常寂”的。

第三，他對與“可道”相應的物，也作了分析。他借用了佛教的“法”來表達應道之物，指出：“十方諸法，並可言得，所言諸法，並是虛妄，其不言之法，亦對此妄”（卷上）。無論可言之法或不可言之法，都是虛妄不實的。其所以是虛妄不實，是因為諸法沒有自性，不能自我作主的緣故。他以用金鑄成的釧和鈴來作比喻，指出：“諸法無自性，隨離合變爲相爲性。

觀相性中，無主、無我、無受生死者，雖無主我，而常爲相性。將金以作釧，將金以作鈴，金無自性故，作釧復作鈴。釧鈴無自性，作花復作像。花像無自性，不作復還金。雖言還不還，所在不離金，何曾得有還？釧鈴相異故，所以有生死，所在不離金，故得爲真常”（卷下）。他用此來說明世間上的一切法，都無相性可言。其表露出來的相性，不過是隨“道”的離合變化而形成的。如金變成釧或鈴，就具有釧鈴的相性。但無論是釧或鈴，它們本身都是無主無我無受生死者，全爲虛妄不實的，也就是沒有相性的。儘管釧鈴是不同的，而又有其成形和毀滅兩種狀態，但它們都離不開金，只有金才是永存的，才可稱之爲“真常”。金是如此，土也不例外。因而他又說：“土中無正性，能生無量器，已成於器訖，器更不能器。土中之本性，能生一切器，器器雖不同，性皆不異土”（卷下）。可見釧鈴也好，土器也好，它們是既無自性又有相有性。但它們都是“相因而得名，因謝異亦謝”（同上）。不僅如此，它們還是“未生之時若也空，復將何物出？已破之後若也滅，復將何物歸”（卷下）？原來王玄覽論證這些具體物的相性，是想說明“一物不自住，總物得常住，總物常無常，一物不獨常”（同上），具體